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及 2016 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27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议案》、《关于终止公司 2016 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之终止协议的议案》，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及公司 2016 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事项。上述事项需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 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基本情况

2016 年 6 月 21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 2016 年 7 月 8 日公司 201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6 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认购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式）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与认购对象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等议案。公司拟向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定增 35 号资产管理计划，代表“神州数码 2016 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郭为、郭江、张广佳、蔡忠和帅勇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41,910.00 万元。

公司自披露 2016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及公司 2016 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以来，董事会、管理层会同中介机构等相关人员勤勉尽责，一直积极推进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各项工作，并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递交了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申请材料。2017 年 3 月 3 日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获得中国证监会审核通过。

2017 年 3 月 21 日由于公司筹划购买资产相关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鉴于该事项对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影响具有不确定性，经与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各方审慎分析论证，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中止审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申请。2017 年 5 月 23 日，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中止审查通知书》（162359 号），中国证监会同意公司的中止审查申请。

二、 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原因

由于资本市场政策变化，按照当前监管政策要求，目前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项目将会对公司正在实施重大资产重组项目的顺利推进产生较大影响。综合考虑以上原因，为了促进公司长远发展以及维护股东和广大员工的长远利益，公司决定终止 2016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及公司 2016 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等事项。

三、 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终止上述事项是综合考虑融资环境和监管政策变化等因素而做出的审慎决策。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将择机另行启动员工激励方案，进一步增强公司凝聚力。

四、 独立董事意见

1、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主要基于综合考虑资本市场监管政策、市场环境等因素的影响，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及股东的长期利益，公平、合理，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实质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所述，我们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

2、 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鉴于资本市场监管政策要求，为了保障公司长远利益，公司综合考虑内外部各种因素，经董事会认真研究与论证，决定终止 2016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及公司 2016 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并与特定对象签订《股份认购协议的终止协议》，审议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关联董事对上述事项已回避表决。综上所述，我们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 报备文件

-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九日